天津海事局2021年度考试录用公务员面试公告

根据公务员法和公务员录用有关规定，现就2021年天津海事局考试录用公务员面试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面试人员名单

经过前期的调剂、面试确认和递补，确定了各职位进入面试人员名单（详见附件1）。

二、放弃面试的处理

放弃面试的考生请填写《放弃面试声明书》（样式见附件2），经本人签名，于2021年3月17日24时前发送扫描件至tjmsahr@126.com。未在规定时间内填报放弃声明，又因个人原因不参加面试的，视情节轻重记入诚信档案。

三、资格复审和面试安排

（一）资格复审于2021年3月20日至3月23日分批进行。面试定于2021年3月21日至3月24日分批进行。各职位资格复审、面试时间安排见附件3。

（二）资格复审和面试地点：天津津卫大酒店(天津市河西区洞庭路66号)。

（三）考生于本职位资格复审当天13:00—15:00期间报到，并接受资格复审，现场资格复审需要提交的材料见附件2。考生应对所提供材料的真实性负责，材料不全或主要信息不实，影响资格审查结果的，将取消面试资格。

（四）面试将采取现场面试方式进行。每日的面试于**当日上午9:00**开始，截至面试当日上午8:30没有进入候考室的考生，取消考试资格。

四、体检和考察

（一）综合成绩计算方式

综合成绩=（笔试总成绩÷2）×50% +面试成绩×50%

（二）体检和考察人选的确定

实际参加面试人数与录用计划数比例达到3:1及以上的职位，面试后按综合成绩从高到低的顺序等额确定体检和考察人选；比例低于3:1的，在面试成绩达到60分的面试合格分数线的考生中，按综合成绩从高到低的顺序等额确定体检和考察人选。

（三）体检

有关体检的安排另行通知。

（四）考察

采取个别谈话、实地走访、严格审核人事档案、查询社会信用记录、同本人面谈等方法进行。

五、注意事项

（一）当前，天津市关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有关要求处于动态变化之中，参加面试的考生要主动关注天津市的有关要求，提前申请获取天津健康码或者做核酸检测等，自行了解当地宾馆酒店入住、乘坐公共交通等的相关要求，做好个人防护，按时抵达资格复审和面试考点。

（二）参加面试考生须在资格复审报到时提供《健康卡及安全考试承诺书》（附件4）。考生应如实记录填写资格复审报到前14天以来每日本人、家人及共同居住人员的健康状况、出行情况等事项。

（三）资格复审和面试当天报到时，考生应自备一次性医用口罩或者医用外科口罩或者符合KN95/N95标准的无呼吸阀防护口罩，出示天津健康码“绿码”，并按要求测量体温。

（四）凡经现场卫生防疫专业人员确认有可疑症状或者异常情况的考生，听候安排。

（五）考生面试和体检期间食宿自行安排，各项费用自理。建档立卡贫困家庭人员和城市低保人员，本人在面试和体检期间的食宿费用及体检费用由我局按有关规定承担。

（六）有关面试和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要求如有变动，我局将及时通过天津海事局网站或者钉钉、电话、邮件等方式通知考生，请广大考生务必保持手机、电子邮箱等联系方式畅通，密切关注天津海事局网站。

**联系方式**：022-58876940（电话）

022-58876967（传真） tjmsahr@126.com（电子邮箱）

欢迎各位考生对我们的工作进行监督。

附件：1.天津海事局2021年度考试录用公务员面试名单

2.资格复审需要提交材料清单及相关样本

3.天津海事局2021年度考试录用公务员面试日程安排

4.健康卡及安全考试承诺书

5.考察联系表

天津海事局

2021年2月26日